

財團法人臺灣美術基金會

114 年度預算



財團法人臺灣美術基金會編

財團法人臺灣美術基金會

目次

總說明

壹、概況	1
貳、工作計畫或方針	3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7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9
伍、其他	14

主要表

(一) 收支營運預計表	15
(二) 現金流量預計表	16
(三) 淨值變動預計表	17

明細表

(一) 收入明細表	18
(二) 支出明細表	19
(三)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20

參考表

(一) 資產負債預計表	21
(二) 員工人數彙計表	22
(三) 用人費用彙計表	23
(四)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24

財團法人臺灣美術基金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壹、概況

一、設立依據：財團法人臺灣美術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會）依照財團法人法、民法及相關法令規定組織之，主管機關為文化部。

二、設立目的：本會之宗旨為保存美術文化財產、推廣美術教育、研究美術學術、提高國民生活品質及促進國際美術交流。

三、組織概況

（一）本會設置董事會，董事會置董事 11 人，本會董事長由董事互選產生，綜理本會業務、對外代表本會。執行長由董事長提名，經董事會表決通過就任，執行長以外之人員由董事長或授權執行長任免之。

董事會職權如下：

1. 基金之籌集、管理及運用。
2. 業務計畫之制定及推行。
3. 內部組織之制定及管理。
4. 獎勵案件之處理與有關辦法之訂定。
5. 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之審定。
6. 董事之改選（聘）及解聘。
7. 其他重要事項之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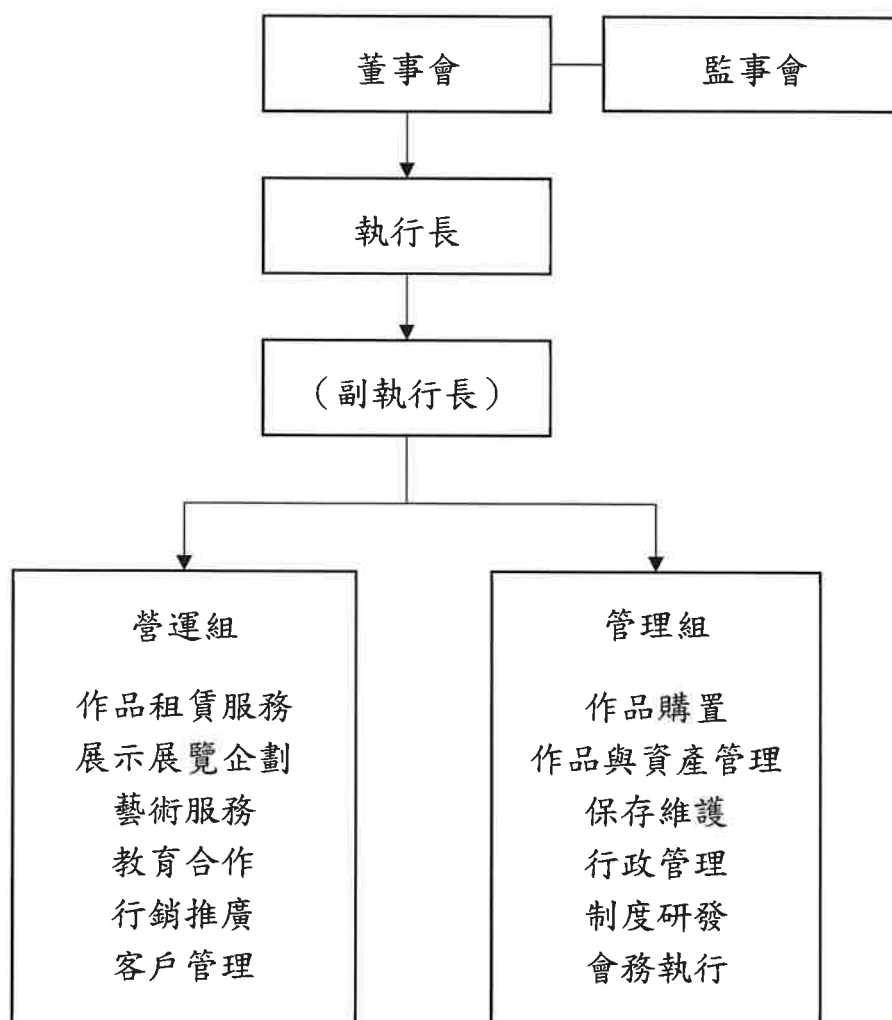
本會置監事 3 人，監事由本會董事會選聘之。監事任期與董事同，均為無給職。

監事之職權如下：

1. 審查本會預算及決算報告。
2. 監察本會之業務、財務是否依章程及董事會決議辦理。
3. 稽核本會之財務帳冊、文件及財產資料。

(二) 組織架構圖

財團法人臺灣美術基金會 組織架構圖



貳、工作計畫或方針

一、文化部補助辦理藝術銀行計畫

(一) 計畫重點

1. 計畫緣起

本會長期致力藝術推廣活動，鼓勵藝術參與、落實藝術生活化理念。文化部自 110 年 5 月起委託本會辦理藝術銀行計畫業務。

藝術銀行計畫自 102 年推動至今，透過每年常態性舉辦作品公開徵件購藏，鼓勵臺灣當代藝術創作；並提供作品諮詢租賃服務創造流通，使藝術自然而然介入各種日常生活空間，營造大眾生活美學、培養潛在藝術消費群。為提升視覺藝術產業環境，本會以「扶植潛力藝術家」及「推廣全民美學」為藝術銀行計畫執行方向，結合文化平權、藝術近用權的概念持續推動公民美學。

2. 執行方式

藝術銀行計畫包含「作品購藏」與「作品租賃」兩大主要項目業務，下可再細分為「作品庫房管理維運」、「藏品圖像數位化」、「作品語音導覽建置」、「展示規劃執行」及「藝術行銷推廣交流活動」等工作項目。藉由計畫執行扶植鏈結藝術人才、流通推廣藝術創作和培養創造大眾美學體驗並與國際間藝術銀行交流，成為支持臺灣藝術家創作、提升國人藝術知識、經驗與美學涵養的正循環能量。

(二) 經費需求

新臺幣 5,012 萬 7 千元。其中 3,012 萬 7 千元為「勞務成本」，2,000 萬元為購置「代管資產」。代管資產包含購藏藝術家作品、作品管理相關設備及行政事務等各項設備汰舊換新。

(三) 預期效益

配合文化部重要政策，積極扶植臺灣潛力藝術家，落實生活美學推廣，提升社會的美學經驗，使藝術浸染於生活中，同時培養優質藝術消費者，進而成為潛力收藏家，期以完整建構健康的藝術產業生態和循環。透過本會專業執行人力及豐富的藝術推廣經驗，以更精進、多元的策略有彈性與效率地提供不限於作品租賃之專業服務，落實文化部厚植公民美學素養，提升國家文化軟實力之使命。

二、文化部社宅藝享計畫

(一) 計畫重點

1. 計畫緣起

「社宅藝享計畫」係文化部因應公共藝術政策多元向度、強化視覺藝術產業發展資源挹注，與內政部合作之跨部會計畫。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經文化部 112 年度第 3 次公共藝術審議會決議，按《公共藝術設置辦法》第 5 條第 1 項規定，將新臺幣 10 億 21 萬 5 千元之公共藝術預算，繳入文化部「文化發展基金」，由文化部統籌運用於辦理公共藝術及相關文化藝術事務。

本會受文化部行政委託（113 年 6 月 7 日文藝字第 11330154401 號公告），規劃並執行本計畫，協助辦理全國社會住宅公共空間藝術策展、民眾參與，以及投入臺灣當代視覺藝術創作之購置與維護等相關工作。

2. 執行方式

本計畫包含「社宅基地藝術設置」及「臺灣當代視覺藝術購藏」2 大項目，以「藝術銀行購藏展示」、「限時性藝術展演」、「常設型藝術設置」及「社宅藝術永續培力」共 4 大執行面向，擴大藝術購藏與展示量能。藉此推動藝術社會化與公民共享，在既有公共藝術(法規藝術)之外，開拓藝術公共性的新向度，同時亦能達到扶植臺灣藝術家與臺灣青年、培養藝文欣賞人口等目標，形成良性循環，活絡藝文產業。

(二) 經費需求

新臺幣 9,092 萬 6 千元。其中 4,092 萬 6 千元為「勞務成本」、5,000 萬元為購置「代管資產」。代管資產包含購藏藝術家作品、作品管理相關設備及行政事務等各項設備建置。

(三) 預期效益

1. 深化與擴大國家政策良好形象：本案係文化部與內政部跨部會合作重要創舉，透過本會以專業且更富彈性之規劃與執行，更能有效增強跨部會合作計畫及國家政策之執行效益，組構國家良好形象。
2. 強化文化部支持臺灣視覺藝術家之目標：本計畫有別於藝術銀行常

年購置臺灣潛力藝術家創作，將透過作品購置研究專案，藉由深度研究來蒐羅生涯中期藝術家之優秀作品，以及此一創作發展期之動態影像作品、公辦美展得獎作品等。藉此全面關照臺灣視覺藝術創作者，同時為國家儲備生涯中期優秀藝術家創作，擴大國家藝術資產典藏量能。

3. 縮短藝術的距離，美學永續培力：透過永續培力計畫，將各種創意合作串接日常生活空間，讓社宅住戶與附近鄰里皆能享有藝術親近的便利性，從生活空間美感的提升，逐步拓展多元的藝術欣賞視野，以達日常生活的美學教育及推廣。
4. 創造國家視覺藝術資產之公共效益：「臺灣當代視覺藝術購藏」擴大國家購藏資源量能，「社宅基地藝術設置」整合藝術銀行計畫購藏作品，兩者創造國家視覺藝術資產於全國社會住宅的大規模展示及運用，作為改善與提升全民美學素養之示範，使公共資源效益最大化。

三、藝術相關展覽、獎助、教育活動、出版等推廣計畫

(一) 計畫重點

1. 計畫緣起

本會 114 年度針對藝術相關國內外展覽、出版品、獎助、學術及推廣活動等以主辦或協辦補助等方式，進行年度工作規劃，俾利促進藝術交流，增進藝術家參與藝術展覽機會，帶動民眾對藝術活動的喜愛與認知。

2. 執行方式

- (1) 依據本會設立之宗旨，由本會自行主辦或協辦與推廣美術教育、研究美術學術相關之展演、獎助、論壇及推廣活動，或其他與美術活動有關之事項。
- (2) 非典型公共藝術相關專案：由藝術銀行作品租賃延伸發展出新型態公共藝術執行模式，推動國家典藏藝術作品進入全民生活，並創造非典型公共藝術辦理模式之典範。
- (3) 藝術作品修護相關計畫：本會執行文化部藝術銀行計畫，具大量不同類型藝術品修復維護經驗，強化所需人力及相關設備，延伸作為中部地區藝術作品修護站，辦理藝術作品修護相關諮詢及執

行。

(二) 經費需求：新臺幣 100 萬元。本會為積極推動藝術銀行計畫及社宅藝享計畫，目前主辦或協辦之美術推廣教育、展演、獎助、論壇及推廣活動等，以及非典型公共藝術相關專案，多配合上述計畫執行，並由計畫內編列經費；故本會另編列 100 萬元以支應計畫量能不足之補充。

(三) 預期效益

1. 藉由辦理藝術相關展覽、獎助及活動，促進國內藝術交流，推動人文藝術之發展，以協助人文藝術之推動，鼓勵藝術創作之風氣。
2. 由本會提供多元藝術服務內容，將國家典藏作品導入非典型公共藝術執行模式，長期、持續性積極反映社會變化。
3. 作為中部地區藝術作品修護站，提供文物修護、典藏諮詢、預防性維護等相關服務，協助中部地區之機構、畫廊以及藏家，以正確及合適修護方式延長作品壽命，同時亦能有效推廣藝術品正確修復及保存觀念。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概況

- (一) 本年度勞務收入 8,731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574 萬 7 千元，增加 5,157 萬 2 千元，約 144.27%，主要係新增文化部行政委託辦理「社宅藝享計畫」所致。
- (二) 本年度受贈收入 2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0 萬元，無增減，主要係民間團體捐贈款所致。
- (三) 本年度財務收入 2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0 萬 5 千元，增加 9 萬 5 千元，約 90.48%，主要係銀行存款利率調升所致。
- (四) 本年度勞務成本 7,855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554 萬 7 千元，增加 4,300 萬 6 千元，約 120.98%，主要係新增文化部行政委託辦理「社宅藝享計畫」相關支出所致。
- (五) 本年度文化推廣活動支出 10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0 萬元，增加 80 萬元，約 400%，主要係辦理藝術相關展覽、獎助、教育活動、出版等推廣活動所致。
- (六) 本年度一般行政管理費用 100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0 萬 5 千元，增加 90 萬 2 千元，約 859.05%，主要係董監事會議之出席費、交通費、事務費及同仁節日獎金、績效獎金所致。
- (七)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本年度預計賸餘 715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賸餘 20 萬元，增加 695 萬 9 千元，約 3,479.5%，主要係辦理文化部「藝術銀行計畫」及接受文化部行政委託辦理「社宅藝享計畫」所致。

二、現金流量概況

- (一)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30 萬 9 千元，主要係文化部補助辦理「藝術銀行計畫」及文化部行政委託辦理「社宅藝享計畫」業務所致。
- (二)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000 萬元，主要係「藝術銀行計畫」資本門 2,000 萬元及「社宅藝享計畫」資本門 5,000 萬元，增加「購藏藝術家作品」與「作品管理相關設備」，列為「其他資產-代管資產」。
- (三)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000 萬元，主要係「藝術銀行計畫」資本門 2,000 萬元及「社宅藝享計畫」資本門 5,000 萬元，增加「購藏藝術家作品」與「作品管理相關設備」，列為「其他負債-遞延負債」。
-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630 萬 9 千元，主要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782 萬 2 千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151 萬 3 千元增加之數。

三、淨值變動概況

本年度期初淨值為 1,709 萬 3 千元，增加本年度賸餘 715 萬 9 千元，期末淨值為 2,425 萬 2 千元。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一、前年度（112 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一）決算結果

1. 收入決算數 4,742 萬 8 千元，分別說明如下：

- (1) 勞務收入：決算數 4,644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 2,791 萬 6 千元，增加 1,853 萬 3 千元，約 66.39%，主要係新增「藝術銀行 10 周年計畫暨特展」，以及委託代辦「台中市合署辦公大樓屋頂防水工程」採購案服務收入及代辦工程款所致。
- (2) 受贈收入：決算數 76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 5 萬 5 千元，增加 71 萬元，約 1,290.91%，主要係 112 年度主辦「書畫／CROSS—集保結算所當代藝術賞：2022 年獲獎藝術家作品精選展」獲集中保管結算所捐贈款所致。
- (3) 財務收入：決算數 21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9 萬 8 千元，增加 11 萬 6 千元，約 118.37%，主要係銀行存款利率調升所致。

2. 支出決算數 4,678 萬 5 千元，分別說明如下：

- (1) 勞務成本：決算數 4,491 萬元，較預算數 2,771 萬 6 千元，增加 1,719 萬 4 千元，約 62.04%，主要係新增「藝術銀行 10 周年計畫暨特展」，以及委託代辦「臺中市合署辦公大樓屋頂防水工程」採購案等相關支出增加所致。
- (2) 文化推廣活動支出：決算數 169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 6 萬 1 千元，增加 163 萬 4 千元，約 2,678.69%，主要係辦理「書畫／CROSS—集保結算所當代藝術賞：2022 年獲獎藝術家作品精選展」相關支出增加所致。
- (3) 一般行政管理費用：決算數 18 萬元，較預算數 9 萬 2 千元，增加 8 萬 8 千元，約 95.65%，主要係董監事會議之出席費、交通費、事務費及發放同仁中秋獎金所致。
- (4)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64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 20 萬元，增加 44 萬 3 千元，約 221.5%，主要係執行藝術銀行計畫、委託代辦之服務收入、利息收入、受贈收入增加所致。

(二) 計畫執行成果概述

1. 文化部補助辦理藝術銀行計畫

(1) 經費：文化部藝術銀行計畫 112 年補助款核列 5,191 萬 1 千元，依核定之工作計畫辦理。

(2) 執行期程：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新增「藝術銀行官方網站改版設計建置」、「藝術銀行庫房進出 RFID 系統整合與設備」採購案及其他設備增購等事宜，變更執行期程預計至 113 年 11 月 30 日）。

(3) 重要成果說明：

112 年度主要成果為「作品購置」及「作品出租」兩大部分：

A. 作品購置

112 年度共購入 117 位藝術家之 171 件作品，執行經費為 2,386 萬 6 千元。購入作品種類多元、顧及各類別群體創作之發展，並同時反映臺灣當代視覺藝術創作現況。作品類別涵蓋繪畫、水彩、素描、水墨、書法、膠彩畫、版畫、攝影、雕塑、空間裝置與動態影像等。

B. 作品出租

112 年度租賃案共完成作品出租 1,173 件次，租金收入為 308 萬 3 千元，以及圖像授權收入 5 萬 2 千元。承租對象除政府機關外，民間企業涵蓋學術教育機構、藝文協會、建築營建、設計、食品餐飲、飯店、銀行、醫療等各領域業界；展示空間亦趨多元，可見於辦公、會議、接待、藝文、旅宿等；本會除持續以客製化租賃服務深耕現有客戶，同時亦不斷回應其需求，持續著力推廣經營使年度租金收入創歷年新高，顯見透過藝術銀行作品出租流通，有效落實藝術生活化之推廣理念，及藝術銀行租賃深獲各界肯定。

2. 書畫／CROSS—集保結算所當代藝術賞：2022 年獲獎藝術家作品精選展：

(1) 經費：112 年度辦理集保結算所當代藝術賞，計執行 169 萬 5 千元。

(2) 執行期程：112 年 1 月 1 日至 10 月 7 日

(3) 重要成果說明：

本會前與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共同主辦「2022 集保結算所當代藝術賞」。本年度為延續獎掖效益，與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接續共同主辦《書畫／CROSS—集保結算所當代藝術賞：2022 年獲獎藝術家作品精選展》（由「安卓藝術」協辦）。透過推薦獲獎者於畫廊舉辦展覽，進行後續推廣、加深創作者與產業端的連結，期能促進年輕創作者持續發展、創造共好藝文環境的願景。

3. 藝術銀行 10 周年計畫

(1) 經費：112 年度辦理藝術銀行 10 周年計畫，計執行 1,025 萬 7 千元。

(2) 重要成果說明：

「藝術銀行 10 周年計畫」係響應文化部「藝文振興振心」計畫，適逢藝術銀行營運邁入 10 周年，以「藝術走入生活」為目標規劃 10 周年計畫，幅員橫跨中部、北部及東部（113 年度開展），項目包含兼容「生活空間」與「專業場域」的藝術展覽；出版計畫則有建立「人與藝術／藝術欣賞」關係的藝術維護概念手札及 10 周年作品冊頁（皆於 113 年度推出），期待透過資源集中創造政策加乘效應，以更面向大眾的方式進行推廣、提升品牌價值認同感，進而增加藝術租賃服務之於市場的吸引力。

中部展區《帶一片風景走》展覽，共邀請 5 位不同領域但深諳生活風格的創造者擔任生活美學提案家，推薦在地店家，在七柒工作室、SHUclub 酒吧、台中李方艾美酒店、迷途咖啡（理髮&咖啡）、柳梢青餐廳等空間中納入藝術作品，創造店內的風格，並打造出舊城區的藝術散步地圖。展期自 112 年 4 月 15 日至 113 年 5 月 5 日，分別於藝術銀行櫥窗與店家串連展出，並邀請藝術家余政達所創造的虛擬人設，國際級網紅觀光客「法咪咪 Fameme」以好奇眼光與生動的表演方式創造出 5

齣城市生活劇場，以影像形式讓網路與現實世界同時發生。北部展區則參與「2023 臺灣文博會」，於空總展區（臺灣當代文化實驗場）辦理《藝術銀行 10 周年暨特展—上半場比數 10:10》，邀請策展人胡永芬以 10 年作為時間維度、藝術銀行購藏作品做為空間向度，呈現臺灣藝術家 10 年創作主題與形式的流變。

二、上年度（113 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一）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

1. 勞務收入執行數 2,179 萬 4 千元，較預計數 3,574 萬 7 千元，減少 1,395 萬 3 千元，約 39.03%，主要係新增屏東美術館-2024 年藝術銀行策展委託案，以及 113 年度「藝術銀行計畫」經常門經費尚未全部撥款所致。
2. 受贈收入執行數 0 元，較預計數 20 萬元，減少 20 萬元，約 100%，主要係尚未收到捐贈款所致。
3. 財務收入執行數 12 萬 4 千元，較預計數 10 萬 5 千元，增加 1 萬 9 千元，約 18.1%，主要係銀行利率調升所致。
4. 勞務成本執行數 2,002 萬 5 千元，較預計數 3,554 萬 7 千元，減少 1,552 萬 2 千元，約 43.67%，主要係新增屏東美術館-2024 年藝術銀行策展委託案，以及 113 年度「藝術銀行計畫」期程至 12 月 31 日，仍在支用中所致。
5. 文化推廣活動支出執行數 0 元，較預計數 20 萬元，減少 20 萬元，約 100%，主要係尚未收到捐贈款所致。
6. 一般行政管理費用執行數 37 萬 1 千元，較預計數 10 萬 5 千元，增加 26 萬 6 千元，約 253.33%，主要係辦理董監事會議相關支出、行政事務費、發放同仁端午節獎金及 112 年度績效獎金所致。
7.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152 萬 2 千元，較預計賸餘數 20 萬元，增加 132 萬 2 千元，約 661%，主要係 113 年度經費執行期程至 12 月 31 日，仍在支用中所致。

(二) 上年度執行計畫成果概述 (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

1. 文化部補助辦理藝術銀行計畫

本會 113 年度持續辦理文化部藝術銀行計畫，本年度 4 月 15 日至 5 月 15 日為「藝術銀行 113 年度作品購置計畫公開徵件」線上報名期間，共計 740 位創作者、2,463 件作品投件。經 113 年 6 月 12 日辦理初審共識會議，及 6 月 13 日至 6 月 17 日線上初審，共計 232 件作品進入複審階段，預計 7 月 30、31 日及 8 月 6 日於文化部文化資產園區辦理複審會議共 3 場次。

有關藝術銀行計畫租賃執行成果，113 年截至 6 月 30 日止共完成 494 件作品流通件次，租金收入共計 154 萬元。

2. 藝術銀行 10 周年計畫

本會延續辦理 112 年度「藝術銀行 10 周年計畫」預定完成項目，首次跨越中央山脈，進行東部展區《如果你先我一步聽見》展覽，與台灣好基金會共同主辦，邀請音樂藝術家王榆鈞擔任策展人，延續其之前在池上駐紮的經驗進行展覽選件及音樂創作，從藝術銀行購藏精選的作品與王榆鈞為本次行動實驗的新作《人聲無伴奏—聲像池》相互對話，創造出帶有沉浸與包覆感的展覽體驗。

藝術出版部分，延續與王榆鈞合作製作《10 周年作品冊頁》，以輕巧精緻的冊頁套組 (一套 8 張)，取代高成本且具時效性的年度購藏作品圖錄，以廣泛使用於業務推廣、年節致意、媒體公關與活動等。此外，亦與藝術銀行購藏藝術家黃海欣合作，規劃出版《藝術醒世要言》手札，以大眾對於如何與藝術相處的提問，及對於維護藝術作品的迷思為題，從人與藝術／藝術欣賞之間的關係出發，以談諧幽默的繪本方式，帶出如何與藝術品共處和善待藝術作品，建立大眾在面對藝術品時正確的親近與保存維護基本觀念。

3. 屏東美術館-2024 年藝術銀行策展委託案

本會致力於推廣美術教育，並積極推廣藝術銀行計畫與購藏藝術家及其作品。本次與屏東縣政府文化處合作，策劃執行《老派/新藝：藝術銀行沙龍展》，以復刻古典「沙龍展」展示形式，對照當代議題，規劃 5 大主題、60 位藝術家共 67 件藝術銀行購藏作品，

透由老派與新藝兩種概念的對話，創造外在視覺與內在表現的多元想像。此外，展覽特別設置教育互動區，以縮小比例的展場空間圖，搭配作品圖卡，讓觀眾可以手動操作體驗，自行策劃獨一無二的沙龍展。

伍、其他

無。

主 要 表

財團法人臺灣美術基金會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數		說 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7,428	100.00	收入	87,719	100.00	36,052	100.00	51,667	143.31	
47,214	99.55	業務收入	87,519	99.77	35,947	99.71	51,572	143.47	
46,449	97.94	勞務收入	87,319	99.54	35,747	99.15	51,572	144.27	包含： 1.文化部補助辦理「藝術銀行計畫」經常門，及執行藝術品租賃案相關收入。 2.文化部行政委託辦理「社宅藝享計畫」經常門收入。
765	1.61	受贈收入	200	0.23	200	0.56	-	-	民間團體捐款。
214	0.45	業務外收入	200	0.23	105	0.29	95	90.48	
214	0.45	財務收入	200	0.23	105	0.29	95	90.48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6,785	98.64	支出	80,560	91.84	35,852	99.45	44,708	124.70	
46,785	98.64	業務支出	80,560	91.84	35,852	99.45	44,708	124.70	
44,910	94.69	勞務成本	78,553	89.55	35,547	98.60	43,006	120.98	包含： 1.文化部補助辦理「藝術銀行計畫」，及執行藝術品租賃案相關支出。 2.文化部行政委託辦理「社宅藝享計畫」相關支出。
1,695	3.57	文化推廣活動支出	1,000	1.14	200	0.56	800	400.00	配合民間團體捐款辦理藝文活動。
180	0.38	一般行政管理費用	1,007	1.15	105	0.29	902	859.05	董監事出席費、交通費、事務費及同仁節日獎金、績效獎金等。
643	1.36	本期賸餘(短絀)	7,159	8.16	200	0.55	6,959	3,479.50	
折舊攤銷前賸餘(短絀)(預計)數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數		
643		本期賸餘(短絀)	7,159		200		6,959		
0		折舊及攤銷費用(排除不影響餘絀計算之折舊及攤銷費用)	0		0		0		
643		折舊攤銷前賸餘(短絀)	7,159		200		6,959		

財團法人臺灣美術基金會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短絀）	7,159	
利息股利之調整	-200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賸餘（短絀）	6,959	
調整非現金項目		
折舊及攤銷	3,400	
遞延收入轉列勞務收入	-3,400	
與業務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增加應收款項	-850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6,109	
收取利息	20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30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70,000	增加其他資產-代管資產 「藝術銀行計畫」資本門 20,000 千元及「社宅藝享計畫」資本門 50,000 千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0,0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70,000	增加其他負債-遞延負債 「藝術銀行計畫」資本門 20,000 千元及「社宅藝享計畫」資本門 50,000 千元。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0,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6,30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1,51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7,822	

財 團 法 人 臺 灣 美 術 基 金 會

淨 值 變 動 預 計 表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度

單 位：新 臺 幣 千 元

科 目	上 年 度 餘 額	本 年 度 增(減-)數	截 至 本 年 度 餘 額	說 明
基金	13,000	-	13,000	
創立基金	1,502	-	1,502	
捐贈基金	10,598	-	10,598	
其他基金	900	-	900	
公積	-	-	-	
特別公積	-	-	-	
累積餘絀	4,093	7,159	11,252	
累積賸餘	4,093	7,159	11,252	
合 計	17,093	7,159	24,252	

明 細 表

財團法人臺灣美術基金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明
47,214	業務收入	87,519	35,947	
46,449	勞務收入	87,319	35,747	
31,905	文化部藝術銀行計畫	37,827	35,747	
23,175	勞務收入-藝術銀行計畫	30,127	30,247	文化部「藝術銀行計畫」經常門補助款。
3,440	勞務收入-遞延收入轉列 勞務收入	3,400	3,300	文化部「藝術銀行計畫」補助款資本門代管資產提列之折舊及攤銷，同時認列遞延收入轉列勞務收入。
5,290	勞務收入-藝術品租賃	4,300	2,200	辦理文化部「藝術銀行計畫」藝術品租賃之展覽執行及行政管理收入。
10,258	藝術銀行 10 周年計畫	-	-	
138	社宅藝享計畫記者會	-	-	
4,148	台中市合署大樓屋頂防水工程	-	-	
-	社宅藝享計畫	49,492	-	文化部行政委託辦理「社宅藝享計畫」經常門。
765	受贈收入	200	200	民間團體捐款。
214	業務外收入	200	105	
214	財務收入	200	105	
214	利息收入	200	105	銀行存款利率調升。
47,428	總 計	87,719	36,052	

備註：前年度決算數 4,148 千元原列「委辦收入」，依會計科目定義重分類至「勞務收入」項下。

財 團 法 人 臺 灣 美 術 基 金 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46,785	業務支出	80,560	35,852	
44,910	勞務成本	78,553	35,547	
30,455	文化部藝術銀行計畫	37,627	35,547	
27,015	勞務成本-藝術銀行計畫	34,227	32,247	文化部補助辦理「藝術銀行計畫」經常門 30,127 千元，及執行藝術品租賃之展覽執行及行政管理相關支出 4,100 千元。
3,440	勞務成本-折舊及攤銷	3,400	3,300	文化部補助款資本門代管資產提列折舊及攤銷。
10,257	藝術銀行 10 周年計畫	-	-	
96	社宅藝享計畫記者會	-	-	
4,102	台中市合署大樓屋頂防水工程	-	-	
-	社宅藝享計畫	40,926	-	文化部行政委託辦理「社宅藝享計畫」相關支出。
1,695	文化推廣活動支出	1,000	200	
1,695	活動費支出	1,000	200	配合民間團體捐款辦理藝文活動。
180	一般行政管理費用	1,007	105	
180	管理費用	1,007	105	董監事出席費、交通費、事務費及同仁節日獎金、績效獎金等。
46,785	總 計	80,560	35,852	

財團法人臺灣美術基金會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無		
總 計		

備註：

1. 文化部補助辦理「藝術銀行計畫」共計 50,127 千元，其中經常門 30,127 千元列為「勞務收入」，資本門 20,000 千元分別用於「購藏藝術家作品」與「作品管理相關設備」，列為「代管資產」。
2. 文化部行政委託辦理「社宅藝享計畫」共計 99,492 千元，其中經常門 49,492 千元列為「勞務收入」，資本門 50,000 千元分別用於「購藏藝術家作品」與「作品管理相關設備」，列為「代管資產」。

參 考 表

財團法人臺灣美術基金會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2(前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4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3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數
	資 產			
19,117	流動資產	31,702	24,543	7,159
17,231	現金	27,822	21,513	6,309
1,860	應收款項	3,850	3,000	850
26	預付款項	30	30	-
13,000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 準備金	13,000	13,000	-
13,000	非流動金融資產	13,000	13,000	-
350,150	其他資產	435,591	368,991	66,600
337,555	代管資產-藝術品	403,555	355,555	48,000
40,149	代管資產-其他設備	51,899	40,899	11,000
4,819	代管資產-無形資產	19,210	8,210	11,000
-32,373	減：累計折舊及攤銷	-39,073	-35,673	-3,400
382,267	資 產 合 計	480,293	406,534	73,759
	負 債			
14,620	流動負債	20,000	20,000	-
8,307	應付款項	12,000	12,000	-
6,313	預收款項	8,000	8,000	-
350,754	其他負債	436,041	369,441	66,600
350,150	遞延負債	435,591	368,991	66,600
604	什項負債	450	450	-
365,374	負 債 合 計	456,041	389,441	66,600
	淨 值			
13,000	基金	13,000	13,000	-
1,502	創立基金	1,502	1,502	-
10,598	捐贈基金	10,598	10,598	-
900	其他基金	900	900	-
3,893	累積餘絀	11,252	4,093	7,159
3,893	累積賸餘	11,252	4,093	7,159
16,893	淨 值 合 計	24,252	17,093	7,159
382,267	負債及淨值合計	480,293	406,534	73,759

財團法人臺灣美術基金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人

職類（稱）	本年度員額預計數	說明
董事長	1	董事長由文化部主任秘書兼任，為無給職。
執行長	1	
副執行長	1	
主管	2	包含營運組及管理組，計 2 名組長。
職員	18	包含營運組及管理組，計兩組專員(18 名)。
兼任秘書	1	兼任秘書 1 名，協助董事長處理會務。
總計	24	

備註：114 年度文化部行政委託辦理「社宅藝享計畫」，預計增聘人員-副執行長 1 名、營運組 2 名專員、管理組 2 名專員。

財團法人臺灣美術基金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職類(稱)	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津貼	獎金	退休金、 卹償金 資遣費	分攤 保險費	福利費	其他	總計
董事長	-	-	-	-	-	-	-	-	-
執行長及主管	4,636	140	-	789	266	399	93	-	6,323
職員	10,074	941	-	1,755	628	1,338	200	-	14,936
兼任秘書	41	-	-	-	-	-	-	-	41
總計	14,751	1,081	-	2,544	894	1,737	293	-	21,300

備註：1.董事長由文化部主任秘書兼任，為無給職。

2.主管包含執行長、副執行長、營運組組長及管理組組長，共 4 名。

3.薪資含主管加給、專業加給；獎金含年終獎金、節日獎金、績效獎金等。

4.職員包含管理組及營運組兩組專員、社宅藝享計畫增聘人員，共 18 名。

財團法人臺灣美術基金會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勞務成本 藝術銀行計畫	360	辦理「藝術銀行計畫」展覽、推廣活動及藝術品徵件等項目、提升品牌能見度、業務推介與展覽宣傳。
總 計	360	

